

鹤壁科创新城披烟园排水防涝雨水管网治理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QBSGZB-2024-1226-049)

公示结束时间: 2025 年 01 月 24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鹤壁科创新城披烟园排水防涝雨水管网治理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2179.814024 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2226.313025 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2222.723959 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张振杰豫 241151583025;

中标候选人(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贾玉龙豫 241141563980;

中标候选人(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连俊豫 1412006200700480;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

提出异议(其他利害关系人是指投标人以外的, 与本招标项目或者本次招标活动有直接和间接利益关系的法人、其他组织和利害关系人)。投诉人对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予答复的, 可以按规定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异议人是法人的, 质疑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 其他组织或者利害关系人质疑的, 质疑书必须由该组织其主要负责人签字(利害关系人质疑的由本人签字并提供与该项目或者本次招标活动利益关系的证明资料); 质疑书须附必要的证明材料、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三、其他

鹤壁科创新城披烟园排水防涝雨水管网治理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QBSGZB-2024-1226-049

由鹤壁市淇滨区市政建设发展中心招标的鹤壁科创新城披烟园排水防涝雨水管网治理项目, 按照法定程序, 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 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公开开标, 评标工作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鹤壁市异地 1 评标室进行,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了评审, 现将本次招标的评标结果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中标候选人投标承诺及拟派管理人员情况 中标候选人的荣誉或表彰

第一中标候选人 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投标报价(元)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建造师 /

/ 21798140.24 合格 12 个月 张振杰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检员 材料员

陈有国 郭圆圆 冯学伟 秦爱芳 王志华

其它有关管理人员

资料员: 张尚山

第二中标候选人 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投标报价(元)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建造师 /

/ 22263130.25 合格 12 个月 贾玉龙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检员 材料员

刘普顺 蔡振光 马秀丽 刘捍东 申文芳

其它有关管理人员

资料员: 孟庆国

第三中标候选人 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投标报价（元）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建造师 /

/ 22227239.59 合格 12个月 李连俊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检员 材料员

吴振中 马英伟 高文文 李冰 邓晓敏

其它有关管理人员

资料员：张晓晓

二、废标情况及原因：无

三、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评分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评委A 评委B 评委C 评委D 评委E 评委F 评委G

1 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36.5

2 河南骁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6.591 36.591 36.591 36.591 36.591 36.591 36.591

3 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2.477 42.477 42.477 42.477 42.477 42.477 42.477

4 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234 35.234 35.234 35.234 35.234 35.234 35.234

四、所有投标人技术标评分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评委A 评委B 评委C 评委D 评委E 评委F 评委G

1 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5.5 12.4 13.1 15.7 16.15 16.7 14.4

2 河南骁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7 12.4 12.5 15.3 16.1 15.1 13.8

3 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4 13.9 13.6 16.9 16.15 16.8 14.6

4 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1 12.0 12.0 15.35 16.1 15.8 14.2

五、所有投标人综合标评分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评委A 评委B 评委C 评委D 评委E 评委F 评委G

1 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2 河南骁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0 8.0 8.0 8.0 8.0 8.0 8.0

3 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0 19.0 19.0 19.0 19.0 19.0 19.0

4 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17.0

六、所有投标人总得分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投标得分 技术标得分 综合标得分 总分 排名

1 河南骁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6.591 14.42 8.0 59.011

2 河南联创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6.5 14.85 17.0 68.35 2

3 河南沐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2.477 15.48 19.0 76.957 1

4 捷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234 14.37 17.0 66.604 3

七、公示时间：2025年1月21日-2025年1月24日

八、评标委员会名单：刘栋军，李伟华，孟计划，孙秀丽，于敬新，王青林，刘卫东。

九、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其他利害关系人是指投标人以外的，与本招标项目或者本次招标活动有直接和间接利益关系的法人、其他组织和利害关系人)。投诉人对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予答复的，可以按规定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异议人是法人的，质疑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其他组织或者利害关系人质疑的，质疑书必须由该组织其主要负责人签字(利害关系人质疑的由本人签字并提供与该项目或者本次招标活动利益关系的证明资料)；质疑书须附必要的证明材料、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及联系方式。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鹤壁市淇滨区市政建设发展中心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金融大厦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92-338977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信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龙门大厦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92-6635512

电子邮件：hnxzgcglzx@163.com

监督单位：鹤壁市淇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392-3600007

鹤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0392-3386025

鹤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0392-3315125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鹤壁市淇滨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鹤壁市淇滨区市政建设发展中心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华山路北段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92-338977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信卓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龙门大厦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92-6635512

电子邮件：hnxzgcglzx@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